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關於董事長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的公告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於2025年1月2日舉行會議，審議並通過了提名鄭國雨先生為本行董事候選人及選舉鄭國雨先生為本行董事長的議案。本行於2025年1月22日召開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選舉鄭國雨先生為本行董事的議案。本行於近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鄭國雨郵儲銀行董事、董事長任職資格的批覆》(金覆[2025]100號)，據此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已核准鄭國雨先生擔任本行董事長、董事的任職資格。根據相關規定，鄭國雨先生自2025年2月13日起就任本行董事長、董事。

根據相關規定，鄭國雨先生將同時擔任本行法定代表人及董事會戰略規劃委員會主席，本行法定代表人將相應變更。

有關鄭國雨先生的履歷及委任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25年1月2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5年1月6日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

董事會對鄭國雨先生的加入表示誠摯的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5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鄭國雨先生；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劉新安先生、張宣波先生、胡宇霆先生、丁向明先生及余明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潘英麗女士、唐志宏先生及洪小源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